

<b>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b>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排水管理处			
项目名称：	2016年排水泵站大修工程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完善污水截流设施，敷设截流专用管，对检查井、吊装孔，检查孔等增设防坠落设施，站内污水管改接，修复由于截污专用管的敷设引起的地下管线、路面和绿化；增加泵站标准化建设；完善截污闸门的供配电和电缆敷设；围墙、建筑内外墙修补及涂刷；按照“无人值守”标准升级泵站自控功能，并设置视频监控系统。		
立项依据：	上海市市属防汛泵站“十三五”大修规划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确保地区防汛安全，杜绝旱流及试车放江，改善周边环境，提高泵站运行效率，进一步发挥其在排水系统中的功能，对泵站进行大修是十分必要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沪建综计[2016]747号，《市级城市维护工程类和整治类项目实施程序操作指南》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全部子项目计划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改善周边环境，提高泵站运行效率。		

<b>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b>			
项目总预算（元）：	6,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6,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00%
		专款专用率	100.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执行有效
	财务管理	合同管理有效性	有效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	建设工作量（数量目标）	完善污水截流设施，敷设截流专用管，对检查井、吊装孔，检查孔等增设防坠落设施，站内污水管改接，修复由于截污专用管的敷设引起的地下管线、路面和绿化；增加泵站标准化建设；完善截污闸门的供配电和电缆敷设；围墙、建筑内外墙修补及涂刷；按照“无人值守”标准升级泵站自控功能，并设置视频监控系统。
	质量	建设效果（质量目标）	一次性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时效	建设工期（时效目标）	完成合同结算
	成本	成本目标	严格按批复执行
	经济效益	提高泵站运行效率的作用	达到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确保地区防汛安全的作用	达到
	环境效益	杜绝旱流及试车放江，改善周边环境的作用	达到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一次性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达到

<b>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b>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排水管理处			
项目名称：	2017年积水改善工程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2017年积水改善工程，2020年涉及平凉路（大连路-怀德路）等1个项目进度款		
立项依据：	沪建综规（2017）883号文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改善所在地暴雨积水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上海市中心城区道路积水改善工程项目实施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2018年建成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完成所有工作量		

<b>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b>			
项目总预算（元）：	5,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5,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24,8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4,800,000

###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	健全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	健全
	资产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数量	工程量	全部完成
	质量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	按时完成	已完成
效果目标	满意度	满意度	市民满意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	健全

<b>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b>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排水管理处			
项目名称：	2018年排水泵站大修工程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完善污水截流设施，敷设截流专用管，对检查井、吊装孔，检查孔等增设防坠落设施，站内污水管改接，修复由于截污专用管的敷设引起的地下管线、路面和绿化；增加泵站标准化建设；完善截污闸门的供配电和电缆敷设；围墙、建筑内外墙修补及涂刷；按照“无人值守”标准升级泵站自控功能，并设置视频监控系统。		
立项依据：	上海城市基础设施维护“十三五”规划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确保地区防汛安全，杜绝旱流及试车放江，改善周边环境，提高泵站运行效率，进一步发挥其在排水系统中的功能，对泵站进行大修是十分必要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沪建综计[2016]747号，《市级城市维护工程类和整治类项目实施程序操作指南》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子项年度计划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杜绝旱流及试车放江，改善周边环境，提高泵站运行效率		

<b>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b>			
项目总预算(元)：	7,3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7,3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8,34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8,34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00%
		专款专用率	100.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执行有效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同管理有效性		有效	
产出目标	数量	建设工作量（数量目标）	完善污水截流设施，敷设截流专用管，对检查井、吊装孔，检查孔等增设防坠落设施，站内污水管改接，修复由于截污专用管的敷设引起的地下管线、路面和绿化；增加泵站标准化建设；完善截污闸门的供配电和电缆敷设；围墙、建筑内外墙修补及涂刷；按照“无人值守”标准升级泵站自控功能，并设置视频监控系统。
	质量	建设效果（质量目标）	一次性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时效	建设工期（时效目标）	年内完成合同结算
	成本	成本目标	严格按批复执行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确保地区防汛安全的作用	达到
	环境效益	杜绝旱流及试车放江，改善周边环境的作用	达到
	满意度	提高泵站运行效率的作用	达到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一次性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达到

<b>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b>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排水管理处			
项目名称：	2019年积水改善工程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2019年积水改善工程,2020年涉及虬江路（共和新路~宝通路）等3个路段进度款		
立项依据：	沪建综规（2019）268号等批复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改善所在地暴雨积水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上海市中心城区道路积水改善工程项目实施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2020年建成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完成所有工作量		

<b>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b>			
项目总预算（元）：	17,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7,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58,7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58,70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	健全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	健全
	资产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数量	工程量	全部完成
	质量	验收合格	合格率100%
	时效	按时完成	当年完成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积水情况	所以改善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管理机制	健全



<b>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b>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排水管理处			
项目名称：	2019年排水泵站大修工程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2019年内完善污水截流设施，敷设截流专用管，对检查井、吊装孔，检查孔等增设防坠落设施，站内污水管改接，修复由于截污专用管的敷设引起的地下管线、路面和绿化；增加泵站标准化建设；完善截污闸门的供配电和电缆敷设；围墙、建筑内外墙修补及涂刷；按照“无人值守”标准升级泵站自控功能，并设置视频监控系统。		
立项依据：	上海市市属防汛泵站“十三五”大修规划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确保地区防汛安全，杜绝旱流及试车放江，改善周边环境，提高泵站运行效率，进一步发挥其在排水系统中的功能，对泵站进行大修是十分必要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沪建综计[2016]747号，《市级城市维护工程类和整治类项目实施程序操作指南》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子项年度计划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杜绝旱流及试车放江，改善周边环境，提高泵站运行效率		

<b>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b>			
项目总预算（元）：	46,3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46,3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31,25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31,25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00%
		专款专用率	100.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执行有效
		合同管理有效性	有效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数量	建设工作量（数量目标）	完善污水截流设施，敷设截流专用管，对检查井、吊装孔，检查孔等增设防坠落设施，站内污水管改接，修复由于截污专用管的敷设引起的地下管线、路面和绿化；增加泵站标准化建设；完善截污闸门的供配电和电缆敷设；围墙、建筑内外墙修补及涂刷；按照“无人值守”标准升级泵站自控功能，并设置视频监控系统。
	质量	建设效果（质量目标）	一次性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时效	建设工期（时效目标）	年底前建设完成
	成本	成本目标	严格按批复执行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确保地区防汛安全的作用	达到
	环境效益	杜绝旱流及试车放江，改善周边环境的作用	达到
	满意度	提高泵站运行效率的作用	达到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一次性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达到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排水管理处			
项目名称：	2019年预防性修复工程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采用非开挖修复技术，对奎照路（凉城路~水电路）、呼玛路（爱辉路~虎林路）、共和新路（共江路~长江西路）及通河路（共江路~长江西路）、宛平路（建国西路—肇嘉浜路）东侧、高安路（淮海中路—肇嘉浜路）、平顺路（闻喜路—场中路）、保德路（岭南路-安业路、阳曲路-阳泉路）、阳泉路（保德路-汾西路）、闻喜路（曲沃路-三泉路）等道路出现结构性损坏的管道进行预防性修复，恢复其使用功能，延长使用寿命，完成项目验收及审价。		
立项依据：	上海城市基础设施维护“十三五”规划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管道的使用年限增加，排水管道可能发生一些结构性损坏和功能性损坏，影响管道发挥正常的排水功能，并有发生沉管事故的隐患。通过预防性修复，可在管道发生结构性损坏的初期便将损坏之处修补完善，恢复管道使用功能，延长使用寿命，杜绝沉管隐患。由于修复方法主要采用非开挖修复技术，因此修复时无需开挖路面，最大程度减少对周边居民生产生活的影响，有较好的社会效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排水管道预防性修复项目前期管道检测工作资金是由各区市政管理署、排水所落实，通过梳理辖区内排水管道的管龄、地质情况后，结合养护管理中发现的隐情，对排水管道进行检测。排水处根据提交的检测报告，会同设计单位对检测报告进行分析研究，确定工程范围和非开挖修复的工艺，编制工程可行性研究（实施方案），列入城市维护计划，资金渠道为城市维护装修资金。由于该项目法人是上海市排水管理处，所以该项目的组织与实施工作由上海市排水管理处负责，又由于该项目完成后，后期的养护维护等管理事宜由各区市政管理署、排水所负责。所以市排水处与各区市政管理署、排水所签订了代甲方管理协议。施工过程中，市排水处与项目所在区市政管理署、排水所组织在现场查看工程进度，并对施工现场安全措施提出了要求，及时协调工程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确保工程质量符合技术规范。项目结算由第三方审价机构审核，确保资金合规合理。根据《质量验收规程》要求，本工程对修复后的管道进行了功能性检验，具体情况为：1.严密性检验按规定应采用闭水试验、闭气试验和渗水调查检验三种方式的其中之一进行检验。本工程根据实际情况采取渗水调查检验方式进行，全部达到验收标准。2.内衬管环向变形检测采取实测实量方式进行，经检测，本工程环向变形的变化值均不超过2%。3.管道修复后的完工检测预评估，由建设方委托独立的第三方检测单位对修复的管道进行检测，完全合格后将检测资料归入竣工档案。"		
项目实施计划：	2020年完成全部子项目，年内发挥效益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2020年完成全部子项目验收，修复管道施工合格率100%。工程实施后，恢复所修复管道的防汛功能，延长其使用寿命。工程实施后在管道使用寿命期间周边地区不发生沉管。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12,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2,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36,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36,00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预算执行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立健全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立健全
		项目合同管理执行情况	执行良好
		项目设计变更审核工作情况	无重大变更
	资产管理	项目质量监督机制执行情况	良好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数量	项目完成数	1
	质量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合格
	时效	项目工程计划完成率	100%
	成本	项目工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因管道损坏发生的标准降雨下道路积水	0
	社会效益	安全生产管理情况	完善，工期内无重大事故发生
		管道使用期限内沉管发生情况	0
		工程投诉处置率	100%
满意度	工程周边公众满意度	0.9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管道信息化管理情况	良好
		新建排水管道后续管理养护措施	健全

<b>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b>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排水管理处			
项目名称：	2020年泵站除臭提标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完善泵站除臭系统工程，对泵站功能性缺失部分进行完善，通过对泵站内臭源的分析、收集、处理，使臭气排放达到上海地方排放标准，改善提高站内工作环境及周边居民居住环境。		
立项依据：	上海市市属泵站除臭系统达标完善工程五年计划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改善提高站内工作环境及周边居民居住环境，对泵站进行除臭系统工程是十分必要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沪建综计[2016]747号，《市级城市维护工程类和整治类项目实施程序操作指南》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子项年度计划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臭气排放达到上海地方排放标准，改善提高站内工作环境及周边居民居住环境		

<b>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b>			
项目总预算（元）：	30,7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30,7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00%
		专款专用率	100.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执行有效
	财务管理	合同管理有效性	有效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	建设工作量（数量目标）	除臭项目建成完成3项
	质量	建设效果（质量目标）	一次性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时效	建设工期（时效目标）	年底前建设完成
	成本	成本目标	严格按批复执行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臭气排放达到上海地方排放标准	达到
	环境效益	改善提高站内工作环境及周边居民居住环境	达到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一次性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达到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排水管理处			
项目名称：	2020年防汛应急抢险泵车租赁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提高城市防汛排水应急处置能力，确保城市安全运行，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2015年7月13日市防汛办上报了《上海市防汛应急排水能力（移动泵车）建设方案》，对移动泵车配置现状和需求进行调研分析，按城市化地区每10平方公里配置一辆泵车的标准，本市应配置不小于80辆应急泵车。目前，本市共有38辆移动泵车，其中市集中采购的防汛移动泵车24辆，各区县自行购置防汛移动泵车9辆。今年汛期防汛排水突击队企业自购5辆泵车纳入统一管理。为加快配置进度，及早发挥移动泵车作用，减少市级财政的一次性投入和区财政负担，拟采用租赁方式完成42辆移动泵车的配置，作为全市统一调度使用管理的应急处置设备。		
立项依据：	"上海规划有排水系统366个，排水能力为4140m <sup>3</sup> /s，已建成系统266个，排水能力为3425 m <sup>3</sup> /s，大部分已建成排水系统为一年一遇排水设计标准。由于近几年突发性超标准强降雨等灾害天气频发，已有设施排水能力不足的矛盾突出。从2010年世博会起，本市开始集中购置了专业应急排水泵车，用于灾害天气时道路等积水的应急抢排，作为现有设施能力的补充与延伸。目前，全市已配置38辆移动泵车，其中市集中采购的防汛移动泵车24辆，各区县自行购置9辆，排水企业自购5辆。并以移动泵车为基础，组织市、区排水运行维护企业，建立了上海水务防汛排水突击队。从2010年组建至今，完成了2012年“海葵”台风、2013年9月13日特大暴雨、“菲特”台风以及今年6月17日特大暴雨应急处置等100余次积水抢排任务。在今年8月24日特大暴雨中，38辆移动泵车全部出动，转赴多地进行排水抢险，消除了负面影响，减少了灾害损失，在保障城市安全运行和市民正常生活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为进一步提高城市防汛排水应急处置能力，确保城市安全运行，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7月13日市防汛办上报了《上海市防汛应急排水能力（移动泵车）建设方案》，对移动泵车配置现状和需求进行调研分析，按城市化地区每10平方公里配置一辆泵车的标准，本市应配置不小于80辆应急泵车。计划于2016年市集中政府采购12辆移动泵车，各区县落实解决30余辆。由于统一购置面临采购周期长、公务用车额度限制、区县配置进度较慢等问题，根据市领导批示精神，市水务局和市建管委进一步研究细化配置方案，8月21日上报了《关于上海市城市防汛排水应急处置设备配置的请示》，为加快配置进度，及早发挥移动泵车作用，减少市级财政的一次性投入和区财政负担，拟采用租赁方式完成42辆移动泵车的配置，作为全市统一调度使用管理的应急处置设备。"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上海规划有排水系统366个，排水能力为4140m <sup>3</sup> /s，已建成系统266个，排水能力为3425 m <sup>3</sup> /s，大部分已建成排水系统为一年一遇排水设计标准。由于近几年突发性超标准强降雨等灾害天气频发，已有设施排水能力不足的矛盾突出。从2010年世博会起，本市开始集中购置了专业应急排水泵车，用于灾害天气时道路等积水的应急抢排，作为现有设施能力的补充与延伸。目前，全市已配置38辆移动泵车，其中市集中采购的防汛移动泵车24辆，各区县自行购置9辆，排水企业自购5辆。并以移动泵车为基础，组织市、区排水运行维护企业，建立了上海水务防汛排水突击队。从2010年组建至今，完成了2012年“海葵”台风、2013年9月13日特大暴雨、“菲特”台风以及今年6月17日特大暴雨应急处置等100余次积水抢排任务。在今年8月24日特大暴雨中，38辆移动泵车全部出动，转赴多地进行排水抢险，消除了负面影响，减少了灾害损失，在保障城市安全运行和市民正常生活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为进一步提高城市防汛排水应急处置能力，确保城市安全运行，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7月13日市防汛办上报了《上海市防汛应急排水能力（移动泵车）建设方案》，对移动泵车配置现状和需求进行调研分析，按城市化地区每10平方公里配置一辆泵车的标准，本市应配置不小于80辆应急泵车。计划于2016年市集中政府采购12辆移动泵车，各区县落实解决30余辆。由于统一购置面临采购周期长、公务用车额度限制、区县配置进度较慢等问题，根据市领导批示精神，市水务局和市建管委进一步研究细化配置方案，8月21日上报了《关于上海市城市防汛排水应急处置设备配置的请示》，为加快配置进度，及早发挥移动泵车作用，减少市级财政的一次性投入和区财政负担，拟采用租赁方式完成42辆移动泵车的配置，作为全市统一调度使用管理的应急处置设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财务管理制度 为保障项目资金合理合规使用，根据《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制度》、《财务收入支出管理制度》、《财务报销的若干规定》等制度，以确保发挥财政资金效益。2、项目管理制度 为加强对项目实施的过程监管，严格按《合同管理制度》等以规范管理及调度流程，有效监督政府购买服务的质量与时效。"		
项目实施计划：	租赁42辆防汛应急抢险泵车，作为全市统一调度使用管理的应急处置设备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城市正常平稳运行。

<b>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b>			
项目总预算（元）：	6,62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6,62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6,62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6,612,552.24



###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财务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资产管理	专款专用率	100%
产出目标	数量	突发事件处置率	100%
	质量	突击队管理规范性和	合规
	时效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排水设计标准内降雨	不积水
	社会效益	超过排水设计标准降雨	积水少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部门协助	人员到位率	100%

<b>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b>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排水管理处			
项目名称：	2020年积水改善工程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2020年积水改善工程，2020年涉及花家浜路（棕榈路-香樟路）等8个项目		
立项依据：	沪建综计[2019]589号等批复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改善所在地暴雨积水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上海市中心城区道路积水改善工程项目实施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2020年建成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完成所有工作量		

<b>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b>			
项目总预算（元）：	29,6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9,6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	健全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	健全
	资产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数量	工程量	全部完成
	质量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	按时完成	当年完成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积水改善情况	所有改善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管理机制	健全

<b>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b>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排水管理处			
项目名称：	2020年老港污泥暂存库区污泥暂存库维护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政府采购类
项目概况：	为缓解上海市污泥处理困局，自2011年起，本市启动了老港生活垃圾暂存库应急填埋处置污泥项目，暂时储存城镇污水处理厂含水率80%左右的污泥，共分四期建设，填埋单位122个、库容量122万吨。建设完成后，市排水处通过政府采购与供应商签订运行维护合同，对暂存库区进行防渗膜维护、雨污水与臭气收集处理、设施设备运行、防汛防台与安全治安保障等工作。		
立项依据：	沪建交函(2013)947号文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需委托运行维护单位，对老港污泥暂存库区进行防渗膜维护、雨污水与臭气收集处理、设施设备运行、防汛防台与安全治安保障等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老港污泥暂存库区运行维护项目维护方案》《老港污泥暂存库区运行维护项目考核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对老港污泥暂存库区进行全年运行维护工作(2020年全年)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完成对暂存库区进行防渗膜维护、雨污水与臭气收集处理、设施设备运行、防汛防台与安全治安保障等日常运行维护工作。		

<b>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b>			
项目总预算(元)：	7,87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7,87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7,87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7,862,240

###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管理情况	规范	
产出目标	数量	填埋单元个数	12
	质量	对暂存库区进行防渗膜维护、雨污水与臭气收集处理、设施设备运行、防汛防台与安全治安保障等工作	完成维护项目合同工作内容与目标
	时效	运行维护周期	1年（2020年全年）
效果目标	环境效益	对暂存库区进行防渗膜维护、设施设备运行、防汛防台与安全治安保障等日常运行养护工作，降低对周边生态环境的负面影响	完成运维项目合同工作内容与目标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对暂存库区进行防渗膜维护、雨污水与臭气收集处理、防汛防台与安全治安保障等日常运行养护工作	完成项目合同工作内容与目标

<b>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b>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排水管理处			
项目名称：	2020年排水泵站大修工程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2020年内完善污水截流设施，敷设截流专用管，对检查井、吊装孔，检查孔等增设防坠落设施，站内污水管改接，修复由于截污专用管的敷设引起的地下管线、路面和绿化；增加泵站标准化建设；完善截污闸门的供配电和电缆敷设；围墙、建筑内外墙修补及涂刷；按照“无人值守”标准升级泵站自控功能，并设置视频监控系统。		
立项依据：	上海市市属防汛泵站“十三五”大修规划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确保地区防汛安全，杜绝旱流及试车放江，改善周边环境，提高泵站运行效率，进一步发挥其在排水系统中的功能，对泵站进行大修是十分必要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沪建综计[2016]747号，《市级城市维护工程类和整治类项目实施程序操作指南》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子项年度计划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杜绝旱流及试车放江，改善周边环境，提高泵站运行效率		

<b>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b>			
项目总预算（元）：	25,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5,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00%
		专款专用率	100.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执行有效
		合同管理有效性	有效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数量	建设工作量（数量目标）	完善污水截流设施，敷设截流专用管，对检查井、吊装孔，检查孔等增设防坠落设施，站内污水管改接，修复由于截污专用管的敷设引起的地下管线、路面和绿化；增加泵站标准化建设；完善截污闸门的供配电和电缆敷设；围墙、建筑内外墙修补及涂刷；按照“无人值守”标准升级泵站自控功能，并设置视频监控系统。
	质量	建设效果（质量目标）	一次性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时效	建设工期（时效目标）	年底前建设完成
	成本	成本目标	严格按批复执行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确保地区防汛安全的作用	达到
	环境效益	杜绝旱流及试车放江，改善周边环境的作用	达到
	满意度	提高泵站运行效率的作用	达到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一次性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达到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排水管理处			
项目名称：	2020年预防性修复工程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采用非开挖修复技术，对南京西路（乌鲁木齐路-华山路、江宁路-西康路）、昌平路（延平路-江宁路）、子洲路（金鼎路-铜川路）、清涧路（真光路-子洲路）、金沙江路（伯士路-真北路）、平南路（虹梅路--古美路、虹莘路--合川路）、中山北一路（中山北二路-赤峰路）、高平路（灵石路-平遥路）等道路出现结构性损坏的管道进行预防性修复，恢复其使用功能，延长使用寿命。		
立项依据：	上海城市基础设施维护“十三五”规划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管道的使用年限增加，排水管道可能发生一些结构性损坏和功能性损坏，影响管道发挥正常的排水功能，并有发生沉管事故的隐患。通过预防性修复，可在管道发生结构性损坏的初期便将损坏之处修补完善，恢复管道使用功能，延长使用寿命，杜绝沉管隐患。由于修复方法主要采用非开挖修复技术，因此修复时无需开挖路面，最大程度减少对周边居民生产生活的影响，有较好的社会效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排水管道预防性修复项目前期管道检测工作资金是由各区市政管理署、排水所落实，通过梳理辖区内排水管道的管龄、地质情况后，结合养护管理中发现的隐情，对排水管道进行检测。排水处根据提交的检测报告，会同设计单位对检测报告进行分析研究，确定工程范围和非开挖修复的工艺，编制工程可行性研究（实施方案），列入城市维护计划，资金渠道为城市维护装修资金。由于该项目法人是上海市排水管理处，所以该项目的组织与实施工作由上海市排水管理处负责，又由于该项目完成后，后期的养护维护等管理事宜由各区市政管理署、排水所负责。所以市排水处与各区市政管理署、排水所签订了代甲方管理协议。施工过程中，市排水处与项目所在区市政管理署、排水所组织在现场查看工程进度，并对施工现场安全措施提出了要求，及时协调工程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确保工程质量符合技术规范。项目结算由第三方审价机构审核，确保资金合规合理。 根据《质量验收规程》要求，本工程对修复后的管道进行了功能性检验，具体情况为：1.严密性检验按规定应采用闭水试验、闭气试验和渗水调查检验三种方式的其中之一进行检验。本工程根据实际情况采取渗水调查检验方式进行，全部达到验收标准。2.内衬管环向变形检测采取实测实量方式进行，经检测，本工程环向变形的变化值均不超过2%。3.管道修复后的完工检测预评估，由建设方委托独立的第三方检测单位对修复的管道进行检测，完全合格后将检测资料归入竣工档案。		
项目实施计划：	2020年完成全部子项目，年内发挥效益。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2020年完成全部子项目，修复管道施工合格率100%。工程实施后，恢复所修复管道的防汛功能，延长其使用寿命。工程实施后在管道使用寿命期间周边地区不发生沉管。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22,5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2,5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及时
		预算执行率	100%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立健全
	资产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立健全
		项目合同管理执行情况	执行良好
		项目设计变更审核工作情况	无重大变更
项目质量监督机制执行情况		良好	
产出目标	数量	项目完成数	1
	质量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合格
	时效	项目工程计划完成率	100%
	成本	项目工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因管道损坏发生的标准降雨下道路积水	0
	社会效益	安全生产管理情况	完善，工期内无重大事故发生
		管道使用期限内沉管发生情况	0
		工程投诉处置率	100%
满意度	工程周边公众满意度	0.9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管道信息化管理情况	良好
		新建排水管道后续管理养护措施	健全

<b>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b>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排水管理处			
项目名称：	城镇污水处理行业监管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事业/专业类
项目概况：	<p>上海市排水管理处是上海市水务局所属的具体负责本市排水行业管理的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包括负责对本市城镇排水、污水、污泥处理设施运行、维护、调度以及排水行业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协调处置本市排水和城镇污水处理突发事件，负责市属污水处理设施服务范围内的污水处理费的征收等。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水资源[2017]138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入河排污（水）口监督管理的工作方案》（沪水务[2017]1017号）要求，市排水处负责推进入河排污（水）口日常监测，完成入河排污（水）口监测平台建设，并持续推进各单位制定调度方案及雨污分流调查和改造工作，同时协助水文总站实施监督性监测；根据《上海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部署的工作目标，为全面贯彻落实上海市贯彻落实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为履行上海市水务局与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签订的“政府购买服务协议”中规定的政府监管职能，并结合本市水环境综合治理的目标任务。行业管理部门必须加强对城镇污水处理厂日常运行的监督检查，以及对水质、泥质和大污染物的监测工作；依据《上海市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履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职责；依据《上海市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确保污水处理费征缴工作的稳步推进。工作内容包括：1、城镇污水处理行业监管——泵站放江水质监测。含泵站放江的水样采集和实验室检测分析；2、对本市44座城镇污水厂的进出水质进行行业监督性监测；3、对本市44座城镇污水厂脱水污泥及3座污泥处置厂泥质进行监测；4、对本市44座城镇污水处理厂及竹园污泥处理厂气体监测；5、对本市44座城镇污水处理厂日常运行实施监督检查；6、对本市排水行业安全生产实施监管；7、落实本市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对宝钢股份有限公司等5家有污水处理设施（共9个排放口）的排水水质监测；8、对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威立雅自来水有限公司年度收缴污水处理费水量、金额进行年度汇算清缴。</p>		
立项依据：	<p>（1）上海市排水管理处三定方案（2）中央1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3）《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4）《水利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水资源[2017]138号）（5）《上海市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14]1号）（6）《上海市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十三五”规划》（沪府发[2016]80号）（7）《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入河排污（水）口监督管理的工作方案》（沪水务[2017]1017号）（8）《上海市水务局关于开展入河排污（水）口水质水量监测工作的实施意见》（1742号）（9）《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国务院第641号令）（10）《上海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沪府发【2015】74号（11）《城镇污水处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城建[2017]143号）（12）《上海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监督管理办法（试行）》（沪水务[2019]434号）（13）《上海市属公共污水处理系统运营管理政府购买服务合同》（14）《城镇污水处理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982-2016）（15）《上海市污水处理系统及污泥处理处置规划（2017-2035年）》（16）《上海市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沪财预[2016]25号）</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1、落实国家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要求2015年4月，国务院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明确了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负责落实水污染治理的具体责任。上海市通过的《上海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明确，到2017年底前，基本实现建成区污水全收集、全处理，污水处理厂达到一级A标准，建成区河道基本消除黑臭；到2019年，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95%；到2020年，基本消除丧失使用功能的地表水体，地下水及近岸海域水质保持稳定。通过加强行业监管，科指导泵站运行，提升污水管网平稳输送和污水处理厂平稳运行能力，为减少污水溢流和泵站放江污染提供支撑。2、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2018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上强调，实施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要加大力度，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2019年1月，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快推进长江经济带城镇污水垃圾处理的指导意见》，提出2020年底基本实现城镇污水垃圾全收集全处理，同步建成较为完善的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运营监管体系，切实保障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加强排水设施运行行业监管是落实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要求，是提升设施运行和行业监管水平的重要手段。3、推进上海市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运行2019年4月，住建部、生态环境部、发改委印发《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积极推行污水处理厂、管网与河湖水体联动“厂-网-河（湖）”一体化、专业化运行维护，保障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的系统性和完整性。石洞口片区排水设施运行、养护、管理的系统性不强，市、区各管一方，厂、站、网不同步，干线泵站与支线泵站之间缺乏有效联系和统一调度。上海市排水系统存在一定的监测体系不够完善、管理水平参差不齐等问题，无法满足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运行要求。加强排水设施运行行业监管，将进一步提升上海排水运行决策和管理能</p>		

	力，为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的有效支撑。4、落实第二轮中央环保督查整改和改善热线民生问题的要求2019年7月-8月的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进驻上海，共专题调阅46批531项资料，水务系统占比近1/3，其中排水行业涉及41项，另接受问询（访谈）8次，涉及规划建设、排水设施、放江污染、污水运行、污水处理、污泥处置等多个方面。督察指出了本市初期雨水收集处理不完善、管网污水冒溢、规划建设进度情况不明等问题，要求加强排水设施运行情况的全过程管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上海市排水管理处是上海市排水行业管理单位，对上海市排水行业进行全行业监管，主要职能包括对全市排水设施管理、泵站运行、污水处理厂运行等进行全行业指导和监督，进行防汛排水和突发应急排水事件处置等。根据三定方案，排水处内部设置有设施管理科、排水监管中心等职能科室，并配有相应的专业技术和行政管理人员。针对一些如：水质、泥质和气体检测等专业性较强的工作内容，拟择优委托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提供专业化的管理和技术支撑，更好发挥项目运行效益，进一步提升上海市排水行业管理水平。
项目实施计划：	1、对180个市属降雨放江泵站按照“旱天”和“降雨放江”二种模式进行水样采集和水质分析。旱天采样：1月-4月，11月-12月，每月420组样品，5月-10月每月采集180组样品，旱天共采集3600组样品；雨天放江采样，1月-4月，11月-12月，每月320组样品，5月-10月每月采集2288组样品，雨天放江共采集15648组样品。并对采集水样进行分析。分析项目包括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整个分析流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要求执行。2、每月对本市44座城镇污水厂的进出水质进行行业监督性监测。3、每月对本市44座城镇污水厂脱水污泥泥质，以及3座污泥处理处置设施的污泥泥质进行监测。4、每季度对本市44座城镇污水处理厂及竹园污泥处理厂气体监测。5、第四季度开展全市城镇污水处理厂的行业监督检查，对城镇污水、污泥处理生产运行、设备设施、安全生产管理等实施全面综合的考核；日常试点开展白龙港、竹园第一、竹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以及竹园污泥处理厂驻厂监管工作。6、抽取一定比例适时开展排水行业防范硫化氢中毒及有毒有害场所作业备案现场安全监督检查。7、按月对宝钢股份有限公司等5家有污水处理设施（共9个排放口）的排水水质监测；8、3月底前完成对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威立雅自来水有限公司年度收缴污水处理费水量、金额进行年度汇算清缴工作。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通过实施上述行业监管措施，促进本市排水与城镇污水处理安全、优质运行及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的持续降低。同时提升行业监管的能力与水平，促进本市水环境的持续改善。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16,898,4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6,898,4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7,201,98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7,201,98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产出目标	数量	项目计划数量完成率	=100%
	质量	项目计划质量完成率	=100%
	时效	项目计划时效完成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城镇污水处理社会效益	通过城镇污水处理厂的优质运行及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的持续降低，促进本市水环境的改善
影响力目标	其它	城镇污水处理社会满意度	城镇污水处理社会满意度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排水管理处

项目名称：	防汛和应急处置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事业/专业类

项目概况：

一. 队伍建设1、对讲机通讯维护市排水处按照工作职责，根据国家和本市上级部门要求，积极开展防汛和应急处置各项工作，组建了防汛对讲机通讯网络，目前市排水处管理全市防汛对讲机110台，申请对讲机每年通讯费用。2、防汛排水突击队规范化建设物资购置2010年起，根据市防汛办要求，市排水处组建了上海水务防汛排水突击队，2012年发布了《关于开展上海水务防汛排水突击队规范化建设的实施计划》，规范了突击队的工作要求，至2017年8月，上海水务防汛排水突击队组成单位达115家，人数约600人。为加强突击队的规范化建设，市排水处为全市突击队员购置防汛工作服、安全帽等防汛物资。3、防汛排水突击队应急调度为进一步规范突击队的应急值守与应急处置工作，做到处置及时、高效、有序、规范。实现突击队的常态长效管理，进一步对防汛排水突击队设备和人员构成进行规范，通过市场化采购模式，固化应急抢险队伍。2017年拟采购6家防汛排水突击队，由组成突击队的排水行业内企业自行购置移动泵车筹建队伍，接受市排水处统一调度，参照上海水务工程定额管理站《防汛应急抢险排水泵车年度保养费及使用费》。4、防汛应急演练演习市排水处每年开展防汛排水突击队应急专项演练以及防汛指挥调度系统专项演练，以提高全市防汛排水突击队应急处置能力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5、防汛值班为提高汛期防汛排水应急处置效率，市排水处安排防汛值班，防汛预警发布后防汛工作人员到岗待命，发生道路积水后组织人员和车辆进行巡视和应急抢险。6、防汛慰问为进一步提高突击队和一线防汛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做好防汛应急抢险时的保障工作，拟在汛期中对参与防汛及应急抢险的工作人员进行慰问。慰问范围为：本市约30家志愿加入的突击队、参加跨区支援抢险的突击队、暴雨下工作的防汛一线工作人员。7、排水行业志愿者队伍为民服务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发布的《上海市资源服务条例》和市文明委《上海市文明行业创建管理规定（2011版）》的规定要求，全市排水行业建立了100余支、1500余人的志愿者服务队，主动开展排水服务进社区活动，积极帮助社区里弄以及部队营区、敬老院、学校、医院等特殊困难对象有效解决排水困难。为加大对排水志愿服务的支撑和扶持，更好地解决排水民生问题，需安排必要的志愿服务活动专项经费。1、租赁泵车的维护保养及使用管理；二设备使用市排水处负责管理的8辆移动泵车的维护保养和使用管理费和车辆保险费，费用参照上海水务工程定额管理站《防汛应急抢险排水泵车年度保养费及使用费》。2、市防汛办泵车维护保养及使用管理；市防汛办购置的移动泵车3辆移动泵车和7辆拖挂式水泵维护保养和使用管理费和车辆保险费，费用参照上海水务工程定额管理站《防汛应急抢险排水泵车年度保养费及使用费》。3、市排水处泵车维护保养排水处拥移动水泵20台，移动泵车5辆，由各区使用管理。市排水处负责委托专业维护单位对设备维修保养和办理车辆保险等，费用参照上海水务工程定额管理站《防汛应急抢险排水泵车年度保养费及使用费》。4、市排水处泵车使用管理排水处2018年新购置移动泵车14辆。市排水处负责泵车的维修保养和使用管理，委托专业抢险队伍管理移动泵车等，费用参照上海水务工程定额管理站《防汛应急抢险排水泵车年度保养费及使用费》。三. 应急处置1、道路积水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检测费；重点对历年积水隐患进行专项整治，特别是汛期发生道路积水后，及时对积水路段下游管道和周边管道进行检测。2、防汛应急物资及人员调用、防汛值班人员误餐费按照防汛预案，市排水处安排汛期24小时值班，并在发布预警后专人值班进行防汛应急调度、信息统计、积水巡查等工作，必要时需调用应急物资处置突发情况。3、下立交受损监测点补装费；下立交站点事故发生后及时组织运维队伍补装，确保下立交积水监测系统运行正常。

立项依据：

2011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2012年建设部发布《关于加强城市排水设施养护和内涝防治工作的通知》2013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城市防涝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3）23号] 市水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市政道路暴雨积水量放水工作的通知》（沪水务[2014]210号）市防汛办《上海市防汛排水突击队应急管理办法（暂行）》[沪汛办（2014）20号] 市水务局《上海市防汛排水移动泵车调度管理办法》[沪水务（2014）286号]《关于加强本市道路下立交设施防汛防台管理工作的通知》（沪建管联[2014]176号）《上海市水务局贯彻落实“上海市推进智慧城市建设2011-2013 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上海市水务信息化“十三五”规划》《上海市水务海洋信息化规划（2014-2025年）》

根据2011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加强监测预警能力建设”和市防汛办要求，市排水处建设了下立交积水自动监测系统，截止2017年共建成443个监测点和信息管理平台。区别于一般信息化项目，监测点设备长期安装在下立交中，工作环境恶劣，设备偷盗、损坏、老化现象严重，且进水口易被垃圾堵塞，容易发生损坏，并且下立交积水监测站点多建设在郊区，位置偏远，容易被盗，2014年至今，根据被盗被撞损害数量与安装监测点总数平均比例7.16%计算，每年约发生32起设备被盗或被撞损坏无法修理的事故，为保障系统不间断运行，事故发生后市排水处紧急组织进行补装，以确保下立交积水监测系统运行正常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三、加强防汛排水装备维护与建设的需求目前，全市共有移动泵车82辆，依据市水务局《上海市防汛排水移动泵车调度管理办法》和市防汛办《上海市防汛排水突击队应急管理办法》，其中8辆租赁泵车、2014年防汛办部门预算购置的3辆移动泵车和7辆拖挂式水泵由排水处负责落实队伍、集中管理，统一调度。区级配置移动泵车由各区根据本区防汛排水实际情况进行使用管理，服从全市统一调度。移动泵车和突击队按照“保障本区为主，就近调度为先，应急调度为重，统一调度为本”的原则进行调度。市排水处自有的拖挂式移动水泵20台，移动泵车5辆已分配至积水风险较高和较为重要地区使用管理，市排水处负责委托专业维护单位加强对设备的保养。2017年市排水处组织开发了防汛应急排水智能调度系统，实现应急调度的管理工作，包括车辆人员管理、预案执行与监管、车辆定位与跟踪、远程指挥调度、调度分析与决策、排水统计、效果评估和调度信息展示等功能，由于环境条件限制，不能同时展示多个系统界面，无法充分发挥系统作用，现拟对现有环境进行改进，增配调度工作台、高性能计算机工作站和多屏显示系统。</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防汛排水和排水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一直是市排水处重点工作，该项工作持续了多年，并在保障城市防汛排水安全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为规范有关工作，市排水处制定了一系列的工作要求，规范了防汛信息报送和应急处置工作流程，2012年发布了《关于开展上海水务防汛排水突击队正规化建设的实施计划》，按照计划各突击队配备专业抢险设备，每年组织两次培训和专项演练，提高了突击队的业务水平和设备操作能力。为督促各区排水应急处置工作，及时分析积水原因，市排水处对暴雨积水原因不明的路段及时开展排查分析，为后续制定整改方案提供依据，并督促各区隐患排查工作的开展。上海市2015年下立交积水自动监测站点建设项目是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 国办发〔2013〕23号、《上海市水务局贯彻落实“上海市推进智慧城市建设 2011-2013 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关于加强本市道路下立交设施防汛防台管理工作的通知》（沪建管联〔2014〕176号）、《关于进一步做好市政道路暴雨积水量放水工作的通知》（沪水务〔2014〕210号等文件精神，进行设计和建设。为规范有关工作，市排水处制定了一系列的工作要求，规范了防汛信息报送和应急处置工作流程，2012年发布了《关于开展上海水务防汛排水突击队正规化建设的实施计划》，按照计划各突击队配备专业抢险设备，每年组织两次培训，提高了突击队的业务水平和设备操作能力。</p>
项目实施计划：	上半年完成政府采购，下半年完成项目验收。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p>全市防汛排水应急处置能力有了较大提高，排水设计标准内道路不积水，超过标准积水少、退水快，根据近几年统计，超标准降雨情况下，道路积水时间明显缩短，确保下立交积水自动监测站点运行维护正常，实时监测数据及时准确，保障城市防汛排水安全。</p>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6,012,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6,012,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5,207,2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5,207,200

###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产出目标	数量	突发事件处置率	100%
	质量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性	及时
	时效	完成时间	2020年底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排水设计标准内降雨	不积水
		超过排水设计标准降雨	积水少、退水快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制度建设	健全
	人力资源	人员到位率	100%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排水管理处

项目名称：	排水设施维护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事业/专业类

项目概况：

一、排水设施维护监管1、现场专项检查按照《上海市公共排水管道设施维护管理工作考核办法》和《上海市公共排水管道设施维护检查办法》要求，对全市16个区开展专项检查，重点检查排水管道设施完好情况和防汛准备情况。2、排水管道设施维护工作检查每月委托第三方对16个区养护情况进行抽查3、建设工地周边排水设施及排水管道临时封堵专项检查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对建设工地周边排水管道设施进行抽检，对临时封堵拆封工作进行抽检复核。4、公共排水泵站设施的抽检组建由泵站运行管理与设施设备维护方面专家组成的检查组；按照《上海市城镇公共排水泵站检查内容及评分标准》进行检查，扣分项需进行记录并拍照；检查结束后提交检查报告和检查原始资料（含光盘）。5、排水泵站气体监测根据《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25-2016）对本市泵站的恶臭污染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开展监测工作，共监测泵站120座次，泵站厂界设置4个监测点；每个点位每次采4个样品，监测指标为臭气浓度、硫化氢、甲硫醇、氨气。6、监管年报月报制作 市排水处每月对各区排水管道养护情况、临时封堵情况、热线处理处置情况及通沟污泥处理处置情况进行综合分析，编印《上海市排水管道养护监管月报》。每年综合排水管道养护监管、排水泵站监管及污水污泥处理监管情况，编印《上海市排水设施运行监管年报》和《上海市排水设施年报》。同时为推进排水设施数据维护等专项工作，编印专项评估报告。7、泵站放江管控和雨污混接改造专项督查租车费二、排水行业数据库数据维护费用各区每月按照年初制定排水行业数据库维护工作计划，将新增排水设施基础数据录入行业数据库，并将维护工作完成情况报市排水处。市排水处委托专业单位对录入数据进行逐条校核和验收，检查是否符合行业规范、是否与实际相符。市排水处将检查结果及时反馈各区，督促整改。同时为确保系统正常稳定运行，对系统所在机房进行环境监控及相关网络设备和服务器进行日常运行维护。三、监测站点维护监测站点维护264.7万1、排水泵站放江与污水处理厂超越管监测站点维护费120万一期8座泵站，以及位于市中心的11座污水处理厂的12根超越管自动化水质、水量监测站点维护；二期19处站点水量监测设备、10处泵站和3处排放口水质、水量监测站点维护；水质监测数据的实时传输。2、防汛移动泵车智能控制设备维护35万元对2017年建成并投入使用的82部移动泵车上安装GPS/北斗定位定位设备和32部移动泵车安装现场视频信息采集、通话对讲等智能控制设备及统一数据接入及集成平台，进行日常维护和应急抢修。3、道路积水监测站点建设项目设备维护89.7万元对2017年建成并投入使用的58处道路积水监测站点进行日常运维和汛期应急维护的工作；本年度新增60处道路积水监测站点4、小区积水监测点建设项目设备维护20万元对2017年建成并投入使用的32处小区积水监测站点进行日常运维和汛期应急维护的工作。四、分流制排水系统雨污混接改造复核现场抽检复核是复核混接改造工作是否完成，其中对企事业单位混接、沿街商铺混接、住宅小区混接和其他混接采取开井调查的方式进行复核，对市政混接的改造采用开井调查结合仪器调查的方式进行现场复核，最后形成通报，有效推进雨污混接改造工作。

立项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城市防涝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3）23号]国务院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城市地下管线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4）27号]上海市水务局《关于进一步强化本市排水管道养护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沪水务（2013）158号]《上海市水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排水设施管理工作的通知》[沪水务（2016）1742号]《上海市水务局关于印发〈关于加强本市城镇公共排水泵站运行维护监督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沪水务（2016）1802号]《关于加强排水行业数据库图形问题复核整改工作的通知》（沪排管[2016]187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海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沪府发[2015]74号）《上海市水务局关于开展分流制排水系统雨污混接调查和改造工作的通知》（沪水务[2015]899号）《上海市水务局关于贯彻落实国家“水十条”上海水务系统主要目标任务的通知》《上海市环保局、市水务局关于印发上海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17年工作任务的安排的通知》（沪环保自[2017]104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3）23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国发〔2013〕36号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的实施意见《上海市水务信息化“十三五”规划》《上海市水务海洋信息化规划（2014-2025年）》《上海市水务局贯彻落实“上海市推进智慧城市2011-2013 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关于加强本市道路下立交设施防汛防台管理工作的通知》（沪建管联[2014]176号）《关于进一步做好市政道路暴雨积水放水工作的通知》（沪水务[2014]210号）《水情自动测报系统运行维护规程》（DL/T 1014-2006）《城市排水防涝设施数据采集与维护技术规范》GB/T 51187-2016《关于进一步加强防汛排水工作的通知》（沪汛办〔2017〕54号）《上海市中小河道综合整治和长效管理工作导则》《上海市排水管理条例》《关于本市排水管道运行养护维修分工的实施意见》《2017年排



	水项目技术储备工作推进专题会议的纪要》，2017.3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上海市排水管理处是上海市水务局所属的具体负责本市排水行业管理的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包括监管本市排水设施运行和污水处理安全生产，协调处置本市防汛排水和排水突发事件等。排水设施是城市公用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截至2016年年底，上海市公共排水管道有24293.34公里，泵站1206座，城镇污水处理厂166座。建设部2012年发布《关于加强城市排水设施养护和内涝防治工作的通知》要求“加强管道清淤及设施维护，切实提高现有设施排泄能力”，2013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做好城市防涝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3）23号]，要求排水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监管。 一、确保防汛和水环境安全的需要排水设施养护工作目的在于保证已建排水设施充分发挥作用，即排水管道管通水畅，排水泵站运行正常，从而减少道路积水，减少下水道污泥对水体的污染，保障城市正常安全运行。二、排水设施养护监管全行业全覆盖的需要2016年12月市水务局相继发布了《上海市水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排水设施管理工作的通知》[沪水务（2016）1742号]、《上海市水务局关于印发《关于加强本市城镇公共排水泵站运行维护监督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沪水务（2016）1802号]，要求进一步加强对本市城镇公共排水泵站维护的监管，充分发挥现有排水泵站能力，切实保障本市防汛安全和污水输送正常。文件要求建立排水泵站市区两级分机监督检查考核机制，明确要求市排水处应每年委托社会中介机构组成专家组，按照《上海市城镇公共排水泵站检查内容及评分标准》对全市排水泵站的维护情况进行抽查，并及时将抽查情况向相关管理单位通报，同时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整改落实。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城市防涝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3）23号]中，“加强对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和运行状况的监管的工作”国务院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城市地下管线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4）27号]上海市水务局《关于进一步强化本市排水管道养护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沪水务（2013）158号]《上海市水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排水设施管理工作的通知》[沪水务（2016）1742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城市防涝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3）23号]中，“加强对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和运行状况的监管的工作”国务院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城市地下管线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4）27号]上海市水务局《关于进一步强化本市排水管道养护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沪水务（2013）158号]《上海市水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排水设施管理工作的通知》[沪水务（2016）1742号]《上海市排水管理处关于加强排水行业数据库图形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沪排管[2016]187号）《城市排水防涝设施数据采集与维护技术规范》GB/T 51187-2016《上海市水务信息化“十三五”规划》主要任务中明确要求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加强信息化对水安全、水资源、水环境（生态）综合监管的支撑，全面提升行业精细化、智能化管理水平。依据《上海市推进智慧城市行动计划（2014-2016）》“加强环境污染源管理”建设要求，推进水资源监测管理，以实时监测系统的建设和完善为基础，加强对污染物排放的管理控制，进一步完善本市水资源监测管理应用。加强对排水泵站放江与污水处理厂超越管的监控，减少污染事件的发生，有效控制河道水质达标，保障城镇水质，保障城市安全，持续深化河道整治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上半年完成政府采购，下半年完成项目验收。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全面加强排水设施维护监管，确保排水管道管通水畅，排水泵站运行正常，从而实现排水标准以内降雨道路无积水，超标准降雨积水少退水快。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9,537,220	项目当年预算（元）：	9,537,22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6,23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6,230,000

###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产出目标	数量	项目内容完成率	100%
	质量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	完成时间	2020年底前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排水设施管理水平的提升情况	提升
		对排水管理的促进作用	促进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制度建设	健全
	人力资源	人员到位率	100%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0年度)</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排水管理处</p>			
项目名称：	上海市排水运行调度系统建设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2-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事业/专业类
项目概况：	<p>上海市排水运行调度系统建设1、运行调度排水模型建设基于上海市排水设施GIS数据库，构建上海市石洞口、竹园、白龙港三大片区污水系统模型及现状已建雨水系统模型。完成基础数据检查及拓扑结构梳理，完成各片区排水系统模型校验，进行排水系统模型整合及联合校验，实现智能评估诊断、运行优化建议等功能。2、运行调度监测站点建设根据运行调度管理需要，完善中心城区排水管网水位、水量监测站点（除闵行、宝山、浦东新区外）。实现对排水管网运行情况的智能监控，为排水系统运行调度提供数据支撑。3、运行调度平台建设 建设市级排水运行调度平台，接入和分享城投水务集团、各区监测站点、区级运行调度系统的信息，实现全市排水设施运行调度监督管理、应急事件处置等功能。4、运行调度控制中心建设运行调度控制中心建设内容包括：装饰工程、水电工程、运行调度监控大屏，运行调度工作站，智能监控系统及其附属设施等。实现全市排水设施运行的实时监控、调度管理和应急事件处置等功能。</p>		
立项依据：	<p>(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2018年6月16日 (2) 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务院，国发〔2015〕17号，2015年4月2日 (3) 《关于印发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生态环境部、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城〔2019〕52号，2019年4月29日 (4) 《关于加快推进长江经济带城镇污水垃圾处理的指导意见》，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第91号，2019年1月12日 (5) 《关于印发〈上海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上海市人民政府，沪府发〔2015〕74号，2015年12月30日 (6) 《上海市贯彻落实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2017年7月25日 (7) 《〈关于加快本市城乡中小河道综合整治的工作方案〉的通知》，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沪府办〔2016〕94号，2016年12月3日 (8) 《关于转发〈苏州河环境综合整治四期工程总体方案〉的通知》，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沪府办〔2017〕80号，2018年1月4日 (9) 关于印发《2018年上海市排水设施管理工作要求》的通知，上海市水务局，沪水务〔2018〕178号，2018年2月12日 (10) 《关于印发“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的通知》，国务院，国发〔2016〕73号，2016年12月15日 (11) 《关于印发〈上海市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十三五”规划〉的通知》，上海市人民政府，沪府发〔2016〕80号，2016年9月19日 (12) 《关于印发〈上海市水务海洋信息化规划〉的通知》，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海洋局），沪水务（海洋）〔2015〕78号，2015年9月23日 (13) 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 (14) 上海市污水处理系统及污泥处理处置规划（2017-2035年）》（公示稿），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局，2018年7月 (15)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做好城市排水防涝补短板建设的通知（建办城函〔2017〕43号）</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1、落实国家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要求2015年4月，国务院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明确了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负责落实水污染治理的具体责任。上海市通过的《上海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明确，到2017年底前，基本实现建成区污水全收集、全处理，污水处理厂达到一级A标准，建成区河道基本消除黑臭；到2019年，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95%；到2020年，基本消除丧失使用功能的地表水体，地下水和近岸海域水质保持稳定。通过建设排水运行调度平台，可实现污水系统关键节点信息的预警、报警、运行方案优化等功能，指导泵站运行，提升污水管网平稳输送和污水处理厂平稳运行能力，为减少污水溢流和泵站放江污染提供支撑。2、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2018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上强调，实施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要加大力度，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2019年1月，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快推进长江经济带城镇污水垃圾处理的指导意见》，提出2020年底基本实现城镇污水垃圾全收集全处理，同步建成较为完善的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运营监管体系，切实保障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建设排水运行调度平台是落实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要求，提升信息化、智能化监督监管水平，推进污水处理厂、管网、受纳水体一体化运行维护的重要手段。3、上海市推进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2016年9月，上海市人民政府印发的《上海市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十三五”规划》明确，到2020年，上海信息化整体水平继续保持国内领先，部分领域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初步建成以泛在化、融合化、智敏化为特征的智慧城市。作为智慧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规划要求深化水务管理信息化。完善洪涝积水、雨污水输送与溢流等精细化感知监测，实现灾害风险智能分析预警及排水管泵智能调度。整合市、区两级水资源监控管理平台，加强水资源数据分析、挖掘，支撑水资源智能调度和应急管理。4、推进上海市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运行2019年4月，住建部、生态环境部、发改委印发《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p>		

	019-2021年)》，积极推行污水处理厂、管网与河湖水体联动“厂-网-河(湖)一体化、专业化运行维护，保障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的系统性和完整性。石洞口片区排水设施运行、养护、管理的系统性不强，市、区各管一方，厂、站、网不同步，干线泵站与支线泵站之间缺乏有效联系和统一调度。上海市排水系统存在一定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建成后，由上海市排水管理处负责管理。上海市排水管理处是上海市排水行业管理单位，对上海市排水行业进行全行业监管，主要职能包括对全市排水设施管理、泵站运行、污水处理厂运行等进行全行业指导和监督，进行防汛排水和突发应急排水事件处置等。市排水管理处2007年启动了“上海市排水行业数据库及其管理信息系统”的建设，至2010年建设完成。近年来，排水处根据城市道路积水监测与报警、排水管网检测与养护监管、排水泵车智能调度、污水厂排污监管、泵站污水厂放江自动监测等业务要求，在排水行业数据库的基础上，不断拓展完善，形成了更加完整全面的信息化业务支撑体系。2018年，市排水管理处新设立了信息管理科，负责本市雨水、污水设施运行调度的监管。因此，上海市排水管理处具有一定的信息化系统管理基础。同时，本项目排水系统模型建成后的工作主要为模型的维护更新及针对上海市中心城区排水运行调度的模型分析和应用，具有较强的专业性。上海市排水管理处的主要职责为雨水、污水设施运行调度的行业监管，在排水系统模型的运行分析及专业技术人员储备等方面基础相对较为薄弱。因此，上海市排水管理处拟择优委托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提供专业化的管理和技术支撑，更好发挥项目运行效益，进一步提升上海市排水行业管理水平。上海市排水管理处将成立项目建设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指导项目建设工作，研究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上海市排水管理处将成立排水运行及调度监管中心(信息管理科)，承担项目具体建设工作、行业监管工作以及项目后续的运行、维护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上海市排水运行调度系统建设分三年实施，各阶段任务安排如下：2020年：运行调度平台建设：建设完成投入运行。运行调度监控中心建设：建设完成投入运行。运行调度监测站点建设：完成三大污水片区覆盖范围主要监测站点建设。运行调度排水模型建设：完成基础数据检查及拓扑结构梳理，完成各片区污水干线模型及中心城区外环线以内部分雨水系统模型构建，实现运行数据管理和运行状态监控功能。2021年：运行调度监测站点建设；完成监测站点建设。运行调度排水模型建设：完成模型构建2022年：接入各区运行调度系统信息，完成各片区模型校验及排水系统模型整合、联合校验，完成软件系统运行调试，实现智能评估诊断、运行优化建议、联合调度管理等运行调度管理功能。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为实现本市排水系统的智能化诊断评估和运行调度管理，上海市排水管理处统一规划建设上海市排水运行调度管理系统，通过构建排水系统模型、完善排水系统监测监控体系、建设上海市排水运行调度管理平台和运行调度控制中心，在本市雨污水排水设施运行信息的采集、查询、统计分析、报表等数据管理功能及监视、报警等运行状态监控功能基础上，实现诊断评估、决策支持、应急调度等进阶管理功能，为中心城区厂网一体化运行调度管理提供基础，为排水系统的平稳运行、控制污水溢流和泵站放江污染提供支撑，促进中心城区水环境和水安全的两水平衡。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71,553,449	项目当年预算(元)：	28,2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总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产出目标	数量	项目内容完成率	=100%
	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良好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良好
	环境效益	环境效益	良好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良好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制度	健全
	信息共享	信息共享	良好

###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格审核(含复审)规范性		规范	
信息公开实现率		规范	
产出目标	数量	项目内容完成率	=100%
	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良好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良好
	环境效益	环境效益	良好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良好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制度	健全
	信息共享	信息共享情况	良好

<b>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b>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排水管理处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费代征手续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按月向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威立雅自来水有限公司支付委托代征污水处理费手续费。次年4月底前，根据污水处理费汇算清缴结果按实结算上年度代征手续费。		
立项依据：	1、《上海市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沪财预[2016]25号）2、《污水处理费委托征收服务协议》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依据上海市排水管理处与上述三家供水企业签订的“污水处理费委托征收服务协议”，市排水处根据实际代征污水处理费收入总额的1.84%向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支付手续费；根据实际代征污水处理费收入总额的1.42%向上海浦东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威立雅自来水有限公司支付手续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月向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威立雅自来水有限公司支付委托代征污水处理费手续费。次年4月底前，根据污水处理费汇算清缴结果按实结算上年度代征手续费。		
项目实施计划：	1、向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当年的手续费275万元×12=3300万元；2、向上海浦东威立雅自来水有限公司支付当年手续费72万元×12=864万元；3、向上海浦东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支付当年手续费6.5万元×12=78万元；4、向上海浦东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支付2018年手续费余款22万元；5、向上海浦东威立雅自来水有限公司支付2018年手续费余款54万元。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根据污水处理费汇算清缴结果按实结算上年度代征手续费。		

<b>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b>			
项目总预算（元）：	43,18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43,18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42,42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42,420,000

###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格审核(含复审)规范性	规范
		信息公开实现率	规范
产出目标	数量	项目内容完成率	=100%
	质量	项目数据准确性	准确
	时效	项目实施时间	按期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群众效益	满意
影响力目标	其它	项目实施满意度	>=90%



<b>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b>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排水管理处			
项目名称：	新师大排水系统改造工程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新建新师大合流泵站，在凯旋路、金沙江路、中山北路、枣阳路、怒江路和光复西路敷设合流管道及截流泵出水管。		
立项依据：	沪建交（2007）214号《关于新师大低标排水系统工程项建书的批复》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沪建交（2007）214号《关于新师大低标排水系统工程项建书的批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沪建综计[2016]747号，《市级城市维护工程类和整治类项目实施程序操作指南》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子项年度计划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提高新师大排水系统服务能力，解决地区积水问题。		

<b>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b>			
项目总预算（元）：	15,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5,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00%
		专款专用率	100.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执行有效
	财务管理	合同管理有效性	有效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	建设工作量（数量目标）	项目建成1项
	质量	建设效果（质量目标）	一次性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时效	建设工期（时效目标）	年底前建设完成
	成本	成本目标	严格按批复执行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提高新师大排水系统服务能力，解决地区积水问题。	达到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一次性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达到